

<<名律师带你打道路交通官司>>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名律师带你打道路交通官司>>

13位ISBN编号：9787503685293

10位ISBN编号：7503685298

出版时间：2008-8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王明

页数：32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名律师带你打道路交通官司>>

内容概要

你是否翻看了一大堆相关书籍却仍然不知道官司该怎么打？

你是否反复钻研法条，却感觉模棱两可，不知如何运用？

你是否查找了很多案例问答，却很难与自己的遭遇联系起来？

那么，看看本书是怎样为你解决问题的吧..... 本书向你介绍了著名律师教你如何打赢关于道路交通引起的纠纷问题。

<<名律师带你打道路交通官司>>

作者简介

王明，北京市京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著名的交通事故律师，处理过多起重大交通事故案件；中国法律巅峰网创始人，中国政法大学法律硕士；担任多家大型企业的法律顾问，具有丰富的企业法律管理经验和诉讼经验，成功处理过多起重大疑难案件。

<<名律师带你打道路交通官司>>

书籍目录

- 上篇：手把手，交通律师全程带你走
- 步骤1 律师教你应对交通事故现场
- 一、事故现场五大应对措施
- 迅速报警 保护现场 抢救伤者 如实向警方陈述事实经过 搜集对方违法的证据
- 二、受害者特别注意
- 搜集对方的基本信息 防止对方逃跑
- 三、肇事者特别注意
- 及时与保险公司联系 不要逃逸 不要故意破坏、伪造现场 律师解疑
- 未在交通事故现场报警，事后能否请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 如果现场被破坏了，你该如何处理？
- 发生交通事故后，哪些情况下可以私了，哪些情况下不可以私了？
- 当事人私了时，应该注意哪些问题？
- 遇到故意“碰瓷儿”的交通事故，你该如何应对？
- 步骤2 律师帮你分析交通事故认定
- 一、了解处理交通事故的部门
- 交通管理部门负责处理
- 交通管理部门的主要职责
- 有争议的管辖 移送管辖、指定管辖 处理事故的警察资格
- 二、交警处理交通事故的程序是怎样的
- 现场勘查 询问当事人、证人 检验、鉴定
- 出具责任认定书
- 三、交通事故责任如何承担
-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76条的修改
- 对第76条的解析
- 律师解疑之一：关于交通事故责任认定程序
- 发生在乡间农田或者封闭区域内的事故，应该由谁负责处理？
- 公安机关处理交通事故需要收费吗？
- 交管部门超过法定处理期限仍不处理，你该怎么办？
- 警察对交通事故现场图绘制不正确，你该怎么办？
- 交通事故现场图当事人不签字能生效吗？
- 对交通事故现场图能提起行政复议或者行政诉讼吗？
- 在交通事故现场，当事人应该配合警察做哪些方面的工作？
- 当事人对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交通鉴定结论不服或者认为鉴定程序违法的，该怎么办？
- 解剖尸体必须经过亲属同意吗？
- 亲属逾期不领取尸体，会有什么法律后果？
- 当事人对自行委托的鉴定有异议，该怎么办？
- 对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不服，该怎么办？
- 能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吗？
- 没有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可以提起诉讼吗？
- 法院审理交通事故案件，是否一定依照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进行处理？
- 律师解疑之二：责任如何承担
- 不属于任何一方责任造成的交通事故，应当如何处理分担损失？
- 由于道路的原因造成交通事故的，应该由谁承担赔偿责任？
- 在上下班途中，发生的机动车辆交通事故，如果属于工伤，是先要求肇事者赔偿，还是既可以要求肇事者赔偿，同时又要求享受工伤待遇？
- 对于逃逸车辆，该如何认定交通事故责任？
- 客运车辆发生事故，旅客的损失由谁承担？
- 因车辆修理不合格发生了交通事故，由谁承担赔偿责任？
- 交通事故中，因紧急避险造成的他人或自己损失，应由谁承担？
- 搭乘车辆发生了交通事故，应该由谁承担赔偿责任？
- 因机动车质量问题发生交通事故，由谁承担责任？
- 车辆转卖后未过户，发生交通事故后，原车主是否需要承担赔偿责任？
- 机动车被盗后肇事的，由谁承担赔偿责任？
- 分期付款出卖方保留所有权的车辆肇事后，由谁承担赔偿责任？
- 挂靠的车辆肇事的，受害人能否要求实际车主和登记的车主一起承担赔偿责任？
- 道路交通责任比例和赔偿责任的比一样吗？

<<名律师带你打道路交通官司>>

当事人已经死亡的，还需要承担交通事故责任吗？

故意开车撞人的行为，属于交通事故吗？

学员学车时发生交通事故，由谁承担赔偿责任？

电动自行车属于机动车吗？

在下班的途中被电动自行车撞伤，能被认定为工伤吗？

附：交通事故责任认定的流程图 步骤3 律师教你如何参加调解 一、交通管理部门主持调解的条件 二、调解开始时间和期限 调解开始时间 调解期限 交通管理部门和调解参加人的通知义务 三、交通事故调解的参加人 当事人及其代理人 车辆所有人或者管理人 交通管理部门认为有必要参加的其他人员 四、交通事故调解的程序 五、交通事故调解书的内容 六、交通事故调解终结 律师解疑 如何确定车辆所有人？

调解是处理交通事故的必经程序吗？

调解协议达成后，还能够反悔吗？

达成调解协议后还能提起诉讼吗？

步骤4 律师带你打赢道路交通官司 下篇：心贴心，律师为你特别考虑 考虑1 律师提醒你特别注意 考虑2 律师教你处理特殊情况 考虑3 实际案例带你走官司全程附录 道路交通官司的法律依据

<<名律师带你打道路交通官司>>

章节摘录

(1) 开庭审理二审法院审理上诉案件，以开庭审理为原则，不开庭审理为例外，大多数情况下一般都会开庭审理，传唤双方当事人到庭参加诉讼，通过法庭调查，进行法庭辩论，最后二审法院作出判决。

(2) 径行判决二审法院经过审核卷宗、调查和询问当事人后，如果认为案件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可以在询问当事人后径行作出判决。

需要强调的是，径行判决并不是书面审理，径行判决时，合议庭仍然要询问当事人，听取当事人陈述，在查清案件事实后，合议庭才能直接作出判决。

二审法院对于下列情况的案件，可以径行作出判决、裁定： 一审就不予受理、驳回起诉和管辖权异议作出裁定的案件。

当事人提出的上诉请求明显不能成立的案件。

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但适用法律错误的案件。

一审判决违反法定程序，可能影响案件正确判决，需要发回重审的案件。

4. 上诉案件的调解由于调解贯穿于整个诉讼过程，因此二审法院同样会进行调解。

(1) 对于当事人在一审中已经提出的诉讼请求，一审法院没有进行审理、判决的，二审法院可以根据当事人的意愿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发回重审。

例如：石某被林某撞成三级伤残，在一审诉讼中，石某除了要求林某支付医疗费、误工费、护理费、残疾赔偿金外，还要求林某支付安装假肢的费用2万元，但一审对此并没有作出审理和判决。

二审经过审理后，对此进行了调解，经过调解，双方达成了协议，林某支付石某假肢费1万元。

如果双方达不成调解，就要发回重审。

(2) 必须参加诉讼的当事人在一审中未参加诉讼的，二审法院可以根据当事人的意愿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发回重审。

发回重审的裁定书不列应当追加的当事人。

<<名律师带你打道路交通官司>>

编辑推荐

《名律师带你打道路交通官司》由法律出版社出版。

<<名律师带你打道路交通官司>>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